**中南大学冶金与环境学院2017年招收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调剂复试工作细则**

根据《中南大学关于做好2017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的通知》、《冶金与环境学院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方案》的精神及要求，经党政联席会议讨论通过，现公布我院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复试工作细则，如下：

**1、招生名额**

 学校下达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共30名，均为专业学位。招收专业为冶金工程（085205，专业学位）及环境工程（085229，专业学位），招生指标在两个专业打通使用。

**2、调剂复试与补录方法**

**2.1 分批次报名、复试、补录**

**2.1.1 第1批次（报考我院的考生调剂）**

非全日制冶金工程（专业学位085205）优先从报考我院全日制的冶金工程（学术型学位080600、专业学位085205）的淘汰考生中调剂补录，按所有淘汰考生的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拟录取。考生各复试科目成绩均须合格（**专业课笔试 150分；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50分；外语能力测试50分**）。

非全日制环境工程（专业学位085229）优先从报考我院全日制的环境科学与工程（学术型学位083000）及环境工程（专业学位085229）的淘汰考生中调剂补录，按所有淘汰考生的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进行拟录取。考生各复试科目成绩均须合格（**专业课笔试 150分；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50分；外语能力测试50分**）。

**请满足条件且自愿的考生于3月21日12:00以前到学院报名并提交书面申请。过期将不再受理。拟录取名单将在第一时间公示。**

**2.1.2 第2批次（报考校内其它二级单位的考生调剂）**

按上述方式招生后若仍有指标剩余，在征得学校同意的情况下，按学校调剂政策面向报考我校其它二级单位考生进行调剂复试与拟录取。

报考我校各专业且达到第一志愿报考专业我校复试分数线的全日制考生，可申请调剂非全日制（可跨二级培养单位调剂），工科学院原则上仅接收专业学位（报考工学[08]学术型专业的考生均可向相应的专业学位调剂）。调入专业与第一志愿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原则上不能跨学科门类调剂），初试科目与调入专业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其中统考科目原则上应相同（调入专业初试科目有统考数学、统考外国语的，原报考专业初试科目须有统考数学、统考外国语），并须达到调入专业的我校复试分数线（或经我校研招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在网上发布调剂分数线）。

调剂考生不区分其报考我院的专业，在复试单科均合格（**专业课笔试 150分；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50分；外语能力测试50分**）的前提下，按复试总成绩从高到低的顺序进行拟录取。

**第2批次第1轮补录复试拟于3月22日进行。请满足条件的考生于3月21日17:30以前到学院报名、提交书面申请，并提供在本校原招生的二级单位资格审查时的全部材料。**

**是否进行第2批次第1轮之后的补录复试视情况在学院网站实时发布。**

**2.1.3 第3批次（报考外校的考生调剂）**

若因生源不足学院还需接收少量校外非全日制调剂生，将由学院提出申请，报学校研招工作领导小组审批通过后，学校将在网上发布相关信息。

**2.2 其它要求**

见“冶金与环境学院2017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实施方案”。

**2.3调剂考生经我院复试合格确定拟录取后，不得再申请调剂到其他二级招生单位，不得再变更拟录取专业。**

**3、报名及联系方式**

请符合条件并自愿调剂复试的考生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我院报名、提交书面申请及审查所需材料。我院对申请人进行初审，将初审合格名单提交校研招办，经校研招办复审同意后，在第一时间安排调剂复试。

联系地址：中南大学校本部冶金与环境学院冶金馆231室

联系人：戴艳阳 13808464589 0731-88836724

 蒋良兴 15116335788

2017年3月20日

冶金与环境学院